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2 月 10 日发出，于 2009 年 2 月 25 日上午 9 点，在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 9 名，现场出席 9 名，会议由董事长王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曹杰先生、王锋先生回避表决。决议及表决结果如下：

审议通过了《公司以持有的安徽瑞福祥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与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上海古井金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原上海古井金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进行置换的议案》。

2009 年 2 月 25 日，公司与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古井集团”）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公司将其持有的安徽瑞福祥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古井集团持有的上海古井金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进行置换。

经双方协议约定，以 2008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司置出资产的价格是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08 年 10 月 6 日出具的开元（京）评报字【2008】第 004 号《安徽瑞福祥食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书》确定，被评估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28,630.81 万元；公司置入资产的价格是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08 年 9 月 26 日出具的开元（京）评报字【2008】003 号《上海古井金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书》确定，被评估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30,100.83 万元。差价部分人民币 1,470.02 万元由公司现金方式向古井集团补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关联交易公告。

此公告。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